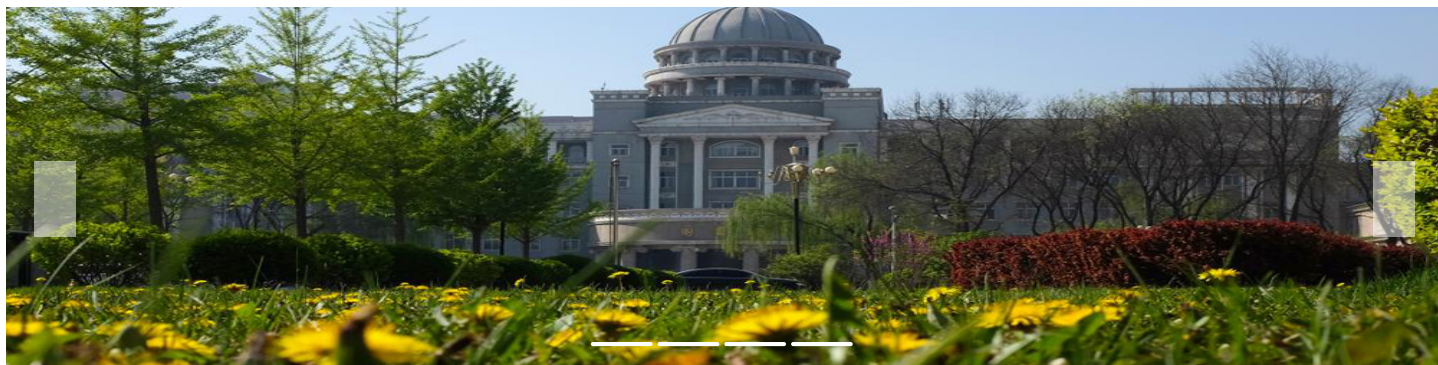




首页 > 通知 > 正文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作者： 时间： 2026-01-27 点击数： 1299

教务TZ【2026】8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规范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工作，保障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太原科技大学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籍管理细则（修订）》《太原科技大学在校大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以下简称“细则”）相关规定，现就开展2026年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各学院务必传达至2025级每一位本科生。

一、申请对象

符合条件的在校全日制普通本科2025级学生（不包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二、申请条件

1. 学生申请转专业，平均学分绩点需位于本专业前50%；
2. 学生申请转专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校不予受理：
 - （1）通过特殊招生形式录取（如定向生、特招生、专升本学生、对口升学学生等）；
 - （2）学籍状态为休学或保留学籍；
 - （3）已达到退学条件；
 - （4）在校期间受过纪律处分，且尚未解除；
 - （5）艺术类、体育类和普通类三者之间跨类别互转；
 - （6）身体条件不符合申请转入专业体检标准；
 - （7）其他不符合转专业学习条件的情形。

三、工作时间安排

（一）计划公布

1月28日，教务部在教务部网页公布2026年各专业拟转入名额计划；各学院将本院转专业细则在学院网站公布。

（二）学生申请

1月29日00:00—1月31日23:59，申请转专业的学生登录“教务管理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每生最多可申报两个志愿，在系统中首次提交的“转专业申请”，系统默认为第一志愿，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操作指南》。

四、注意事项

1. 各学院应秉持“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尊重学生个性发展、助力学生专长发挥”的育人理念，成立转专业专项工作组，全面负责本院转专业工作的组织实施与具体事宜办理；
2. 各学院需严格遵照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和本通知要求，扎实做好转专业工作的统筹组织与全程指导，确保咨询服务渠道通畅高效，各学院须在学院官方网站公布有效咨询方式（含咨询电话、线上咨询平台等）；同时强化对学生的转专业政策咨询服务，引导学生结合自身志趣与学业规划，理性、审慎地选择专业；
3. 转专业录取名单一经公示确定，学生不得申请退出。各学院需提前做好政策宣讲，确保学生知晓相关规定。

附件

1. 《太原科技大学在校大学生转专业管理细则（修订）》
2. 《太原科技大学2026年本科生转专业计划表》
3. 《操作指南》

太原科技大学教务部
2026年1月27日

上一条：关于批准2026年孙鹏飞等286名本科生转专业的通知

下一条：太原科技大学关于公布申报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推荐名单的通知

Copyright©1952-2019 太原科技大学教务部（教师发展中心）.AllRightsReserved.

通讯地址：中国·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窰流路66号 太原科技大学教务部（教师发展中心）

邮编：030024，单位电话：0351-6998015，电子邮箱：jwc@tyust.edu.cn